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7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协议涉及新材料研发中心及制造总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协议约定总投资8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3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

● 本协议签署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协议的实施及预期效益的实现存在以下风险与不确定性：

1、本协议为双方推进新材料研发中心及制造总部项目合作的基础，双方将按照协议约定及项目实际情况推进落实，具体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协议所载产值、税收及满产安排为项目预期目标，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2、本协议约定项目总投资8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3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项目实施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资金需求，若资金筹措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如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筹措资金，还可能增加公司财务费用，进而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本协议所涉项目用地需通过公开招拍挂方式取得，相关建设内容的实施尚需依法履行相应审批、备案等程序。土地使用权能否顺利取得、相关手续能否顺利办理及所需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影响项目的实施安排。

4、本项目建设及产能释放需要一定周期，存在建设、投产及达产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项目后续实施及运营还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经营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将视项目实际推进及运营情况而定。

5、本协议对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经营年限及物业自持等事项约定了履约义务和相应违约责任，公司对四川海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履行本协议约定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公司或项目公司未按约履行相关义务，可能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风险详见本公告“四、重大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

一、投资服务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

（一）签署对方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府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天府新区管委会”）

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关联关系：上述协议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情况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天府新区管委会已于近日以书面方式签署《关于新材料研发中心及制造总部项目的投资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签署投资服务协议事项，事前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签署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四川天府新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一）合作主体

乙方全资子公司四川海天新材料有限公司为项目公司，注册资本4亿元，负责项目建设经营，乙方就项目公司履行协议约定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合作目标

本项目在四川天府新区直管区（以下简称“直管区”）建设光伏银浆研发及制造产线，配套银浆辅料制备、仓储办公及出海研发销售中心等设施、项目。项目总投资8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3亿元。

（三）合作内容

1、项目公司拟租赁凤栖谷产业园约8000平方米物业建设研发及中试产线，并拟在直管区永兴街道天福社区（聚变科创城）选址约47亩工业用地建设制造产线。用地拟通过公开招拍挂方式取得，依法竞得后按协议约定开发建设。

2、本协议对项目公司分阶段及满产后的产值、税收等产业效益目标和达产安排作出了约定，乙方及项目公司将按照协议约定推进项目建设和运营。但该产业效益目标和达产安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四）相关承诺

项目公司在直管区实际经营年限自注册之日起不少于15年，变更注册地等重大事项需事先协商一致。乙方及项目公司承诺100%自持项目物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抵押项目用地使用权。

（五）违约责任及协议解除、终止安排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履行项目用地相关责任，或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后12个月内未依法出让项目意向选址区域地块用地使用权，乙方及项目公司有权不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并有权解除本协议。但因国家土地政策调整或其他非甲方原因造成迟延的，甲方不承担本条约定的违约责任。在乙方及项目公司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前提下，如甲方未能按约给予相关支持，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但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其他非甲方原因造成迟延或无法履约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依法竞得项目用地使用权后，若乙方（或项目公司）擅自转让或以股权转让等方式变相转让项目用地使用权，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未在合理期限内更正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协议并按程序收回项目用地使用权，或要求乙方支付20%的违约金。本条及以下所列违约金均以项目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价款总额为计算基数。

（3）依法竞得项目用地使用权后，若乙方（或项目公司）未按约定的项目内容、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及经甲方审核同意的建设规划方案进行建设并按时投入运营，经甲方书面要求后仍未在合理期限内按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或项目公司）支付5%的违约金，或解除协议并按程序收回项目用地使用权，甲方指定部门有权依相关土地合同及履约协议追究相应违约责任。

（4）依法竞得项目用地使用权后，因乙方或项目公司原因（政府原因除外）未按约定建设进度完成项目建设并投入运营的，每延迟一天，乙方及项目公司应支付1‰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项目公司继续履约。

（5）在项目用地使用权年限内，若未经协商一致，乙方及项目公司将注册地迁出直管区，或未按本协议约定的项目内容建设运营，或将乙方大部分业务转移出直管区，或发生合并、分立、解散、清算、股权转让、重大战略性调整等导致协议无法履行的情形，或出现其他违反本协议约定、违反法律规定或严重损害甲方权益的情形，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事实选择以下任一种方式追究违约责任：一是解除协议并按相关程序收回项目用地使用权，甲方指定部门有权依相关土地合同及履约协议追究相应违约责任；二是要求乙方支付20%的违约金。

（6）非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乙方未达到协议约定产业效益的，双方另行协商后续处理。

（7）乙方违反物业自持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10%的违约金。

（8）项目公司因自身原因导致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或与乙方签署补充协议另行约定双方权利义务。

（9）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让项目意向选址区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若乙方（或项目公司）未按约定参与竞买，甲方有权不再履行与光伏银浆制造产线直接相关的本协议约定责任；若乙方（或项目公司）依约参与竞买但最终未能竞买成功，乙方有权不再履行与光伏银浆制造产线直接相关的本协议约定责任。其他后续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10）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遇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或上级重大政策调整导致本协议条款延迟或无法实现，双方可协商修改本协议。协商不一致时，双方均可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但上述情形发生前的违约行为所产生的违约责任除外。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同天府新区管委会签署的投资服务协议，有助于推进公司新能源新材料业务发展，完善光伏银浆研发及制造布局，并结合业务发展需要，统筹规划土地及载体需求。项目建设及效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取决于项目实际实施及运营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8亿元，项目建设将相应增加公司资金支出。随着项目逐步建设并投产运营，有望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支撑。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协议实施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协议所涉物业租赁、项目用地取得及相关审批事项需依法依约办理。项目用地需通过公开招拍挂方式取得，能否竞得用地使用权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有关手续办理、支持政策落实等事项亦受法定条件和实际办理情况影响，相关建设内容存在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风险

本项目包括研发及中试产线、制造产线等建设内容，涉及物业交付、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等环节。若有关环节推进不及预期，或人员配备、经营管理未能满足项目需要，可能导致项目建设、投产及达产进度延后，并增加建设及运营成本。

（三）资金筹措及资金使用风险

协议约定项目总投资8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3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项目实施将增加公司资本性支出及资金需求，若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或融资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如采用债务融资，还可能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并对现金流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预期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协议约定的项目产值、税收及满产时间为项目预期目标，不构成公司向投资者作出的业绩预测或承诺，亦不影响公司及项目公司应承担的协议履约义务。上述目标的实现受行业政策、市场需求、行业竞争、产品及原材料价格、产能释放等因素影响，存在未达预期的风险。本协议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取决于项目实际实施及运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五）履约及违约责任风险

公司及项目公司如违反协议约定的建设进度、固定资产投资、经营年限或物业自持等义务，在相应违约情形及约定条件下，可能承担违约金、继续履行等责任，或面临协议解除、终止及项目用地使用权被收回的风险。公司对项目公司履行协议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将做好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防范和应对工作，持续关注项目实施进展，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6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6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所有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霞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四川天府新区管理委员会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材料研发中心及制造总部项目的投资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签署投资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着谨慎性原则，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经测试，公司2026年1-9月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合计995.45万元（合并层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①=②+③	334.3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②	309.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③	25.03
资产减值损失④=⑤+⑥	661.12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⑤	-46.8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⑥	707.92
合计⑥=①+④	995.45

注：上表中如有尾差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6年1-9月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334.33万元。

对于非单独计提坏账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6年1-9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25.03万元。

2、合同资产

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6年1-9月转回减值损失46.80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

经评估测算，子公司上海慧和辰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的联营企业上海礼芮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按期末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707.92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1-9月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995.45万元，导致2026年1-9月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995.45万元。上述减值损失计提已体现在公司2026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中。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公司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至11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mb.hcr@hcr.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韩丁

职工代表董事、财务总监：杨蕾

独立董事：孟为

董事会秘书：何东炯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至11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mb.hcr@hcr.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52027122

邮箱：dmb.hcr@hc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币种）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期限1年，具体以与银行签署合同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公司授信中如涉及保证金担保的融资业务，缴存的保证金为来源、权属合法的自有资金。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向银行办理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授权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6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第十四条相关规定，现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1、按产品分：

产品类别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赖味剂（谷氨酸钠、核苷酸）	494,431.56
饲料氨基酸（赖氨酸、苏氨酸、饲料级缬氨酸等）	741,984.99
医药复基酸（谷氨酰胺、脯氨酸、异亮氨酸、鸟苷、腺苷等）	90,786.31
大原料副产品（肥料、蛋白粉、胚芽、玉米皮粉、饲料纤维等）	330,636.11
其他（黄原胶、海藻糖等）	137,930.11
合计	1,795,769.08

2、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直销	1,100,477.39
代销	695,291.69
合计	1,795,769.08

3、按地区分：

地区分布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国内	1,210,632.41
国外	585,136.67
合计	1,795,769.08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5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722,595,448.15	-3.58	17,957,690,787.69	-1.42
利润总额	79,041,399.85	-94.16	909,444,174.29	-7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25,485.15	-96.00	712,188,191.38	-7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23,328.35	-104.25	434,690,443.43	-7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631,296,174.49	-44.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95.45	0.25	-76.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95.45	0.25	-76.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减少7.73个百分点	4.42	减少15.3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6,171,422,640.90	25,915,976,725.38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714,779,115.12	16,347,570,415.56		-3.87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2,467.18	43,395,514.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76,234.75	150,331,171.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244,617.20	56,996,29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50,829.65	60,323,53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45,335.28	33,548,76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6,948,813.50	277,497,747.9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3.5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57.2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58%，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吉林梅花新赖氨酸产线产能释放带来赖氨酸销量增加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但公司主产品苏氨酸、赖氨酸、呈味核苷酸二钠等价格下降，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94.16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0.7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4.16%，主要系产品价格下降、原料价格上涨，产品毛利率由上年同期17.29%降至8.01%，同时上年收购海外公司形成合并收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96.00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5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6%，主要系报告期产品毛利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04.25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0.1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4.25%，主要系报告期产品毛利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95.45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95.45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本报告期	-7.73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1.42	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179.5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2%，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吉林梅花新赖氨酸产线产能释放带来赖氨酸及副产品销量增加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但公司主产品苏氨酸、赖氨酸、味精等价格下降，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73.58	前三季度，公司利润总额9.0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3.58%，主要系公司产品价格下降、原料价格上涨，产品毛利率由上年同期21.26%降低至1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76.46	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6.46%，主要系报告期产品毛利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78.48	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4.35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8.48%，主要系报告期产品毛利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4.15	前三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4.15%，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76.42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76.42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15.31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8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孟庆山	境内自然人	854,103,033	30.4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80,347,581	2.87		无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73,987,374	2.64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8,496,673	2.09		无	
梁宇博	境内自然人	54,474,218	1.94		无	
胡雕军	境内自然人	52,678,128	1.88		无	
新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546,021	1.77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44,137,938	1.57		无	
何君	境内自然人	28,396,258	1.01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305,600	0.94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孟庆山	854,103,033			人民币普通股	854,103,03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0,347,581			人民币普通股	80,347,581	
王爱军	73,987,374			人民币普通股	73,987,3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496,673			人民币普通股	58,496,673	
梁宇博	54,474,218			人民币普通股	54,474,218	
胡雕军	52,678,128			人民币普通股	52,678,128	
新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546,021			人民币普通股	49,546,02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44,137,938			人民币普通股	44,137,938	
何君	28,396,258			人民币普通股	28,396,2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30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05,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孟庆山、王爱军、何君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王爱军女士通过普通账户持有58,987,374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5,000,000股；胡雕军先生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9,678,128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3,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7,558,801.90	4,288,171,778.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43,525,835.48	1,140,377,416.70
衍生金融资产	3,057,904.75	2,061,300.00
应收票据	66,258,756.79	107,542,558.59
应收账款	689,017,022.02	577,371,086.06
应收款项融资	43,313,273.85	17,978,363.00
预付款项	116,036,004.35	171,884,582.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733,095.37	70,477,156.58
其中：应收利息	1,181,250.00	1,575,000.00
应收股利		1,395,866.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2,597,511.28	3,021,627,701.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0,384,527.50	75,575,625.48
其他流动资产	401,616,129.44	214,731,083.57
流动资产合计	10,228,098,862.73	9,687,798,652.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7,440.70	233,244.15
长期股权投资	2,327,091.01	4,757,925.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0,180,305.00	301,966,81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458,403.81	282,00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60,880,779.51	12,768,478,381.36
在建工程	1,857,196,033.58	343,559,937.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33,518.65	4,007,321.13
无形资产	1,428,607,289.27	1,557,280,758.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788,911.79	11,788,911.79
长期待摊费用	158,252,833.76	133,781,04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565,637.84	126,369,58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2,385,533.25	683,449,15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43,323,778.17	16,228,178,073.17
资产总计	26,171,422,640.90	25,915,976,72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48,194,588.49	1,800,136,227.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1,757.62	
应付票据	2,460,783,784.89	1,777,053,969.91
应付账款	1,748,040,735.64	1,735,184,321.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18,970,354.31	746,778,983.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4,985,761.56	392,494,934.53
应交税费	179,099,642.03	194,688,876.58
其他应付款	181,566,504.48	256,349,893.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